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关于印发《2020年 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 职业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 疫病防治员)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部属有关事业单位:

为有序组织做好全国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技能大赛, 我局制定了《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实施方案》(见附件), 现印发你们, 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实施方案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 2020年7月23日

1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 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 动物疫病防治员)实施方案

按照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总体要求,为做好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项目竞赛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由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组织实施。动物检疫检验员、动物疫病防治员项目比赛由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承办,设立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项目组委会(名单见附件1-1),负责项目比赛的具体实施工作。

二、竞赛形式

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项目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一)初赛。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牵头,会同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省总工会(农林水利气象系统工

- 会)等部门共同组织实施。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竞赛项目分别选拔3名成绩优异选手组队参加全国决赛。
- (二)决赛。根据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决赛由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竞赛项目组委会组织实施。决赛采取理论知识考试和现场操作技能考核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决赛获奖选手参加主赛场开、闭幕式活动。

三、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包括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两部分,竞赛标准按照《动物检疫检验员》《动物疫病防治员》国家职业标准的高级技能(国家职业资格三级)要求执行。

- (一) 动物检疫检验员。决赛理论知识考试题目由职业技能鉴定国家题库农业分库结合动物检疫工作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生成;技能操作考核由评委根据评分细则(见附件1-2)现场评判,操作重点突出操作准确和结果判定明晰。
- (二)动物疫病防治员。决赛理论知识考试题目由职业技能鉴定国家题库农业分库生成;技能操作重点考核基层动物防疫操作的规范度和速度,由裁判员根据评分细则(见附件1-4)现场评判。动物疫病防治员竞赛方案见附件1-3。

四、参赛人员

(一) 动物检疫检验员。参赛选手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在岗人员; 遵纪守法、政治合格、爱岗敬业, 具有扎实的专 业知识和良好的操作技能。 (二)动物疫病防治员。参赛选手为参赛地区县级及以下从事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人员,从事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满 4年(2016年9月1日前); 所在单位在岗工作 3年以上(2017年9月1日前),遵纪守法、政治合格、爱岗敬业,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良好的操作技能。

已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中国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再次参加大赛。

五、时间安排

- (一)筹备(2020年7月)。各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根据《农业农村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举办 2020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要求,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制定完善预赛方案或者决赛选手选拔方案。
- (二)预赛(2020年7-8月)。省级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在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选拔成绩优异者组队参加全国决赛。
- (三)决赛(2020年9月)。动物检疫检验员竞赛于2020年9月中下旬在山东省临沂市进行;动物疫病防治员竞赛于2020年9月中下旬在江苏省泰州市进行。

六、奖项设置

(一)获得决赛前5名的选手,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核准后授予"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由农业农村部晋升技师职业资格,已具有技师职业资格的,可晋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

- (二)获得决赛第6—20名的选手,由农业农村部颁发 "全国农业技术能手"证书和奖牌;由农业农村部晋升高级工 职业资格,已具有高级工职业资格的,晋升技师职业资格。
- (三)获得第1名并符合推荐条件的选手,由选手所在省(区、市)总工会在次年度五一集中表彰时按程序优先申报"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 (四)获得决赛第 21—50 名的选手,由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颁发"优秀选手"证书。
- (五)每个比赛项目评选出3名优秀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颁发"优秀裁判员"证书。
- (六)团体成绩前5名的代表队由大赛组委会颁发"优秀团体奖"奖牌。
- (七)主要承担大赛工作的协办单位由大赛组委会颁发"突出贡献奖"奖牌。
- (八)参加决赛的所有选手,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颁发参赛证书。

各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 厅(局、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总工会(农林水 利气象系统工会)可对省级预赛中的优秀选手予以奖励。

七、有关要求

-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各地要高度重视,把组织本次竞赛作为落实农业农村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基层兽医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手段,做好部署安排,全面提升全国动物疫病综合防控能力和动物检疫技能水平。
- (二)精心组织,做好选拔。各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为辖区内技能竞赛活动的牵头单位,要积极协调并会同本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总工会(农林水利气象系统工会)成立辖区内技能竞赛活动组委会和办公室,做好预赛的组织实施,按照参赛要求对参赛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和确认,指导技术培训与技能训练,推荐高水平选手组成省级代表队参加决赛。
- (三)加强宣传,做好总结。各地要做好预赛阶段的宣传工作,要将技能竞赛活动与防疫、检疫日常工作、岗位培训和技术练兵结合起来,处理好技能竞赛与日常工作的关系。要加强与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组委会和办公室的联系,推荐决赛选手的同时,做好赛事宣传和相关音像资料记录,并及时上报预赛组织与开展的总结材料。
 - (四)严格材料报送。请于8月25日前,将参加全国

决赛的选手推荐表(盖章扫描电子版)、省级代表队一览表、推荐选手近3个月免冠二寸照片电子版(蓝底)一并报送至组委会办公室电子邮箱,邮件标题统一为"**省**竞赛报名材料"。

省级代表队包括一支动物检疫检验员代表队和一支动物疫病防治员代表队,每支代表队5人,其中领队1人,技术指导1人,参赛选手3人,领队由省级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厅(局、委)、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或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人员担任。

动物检疫检验员选手推荐表和代表队材料(附件 1-5、 附件 1-6)报送至项目组委会办公室动物检疫检验员工作组。 动物疫病防治员选手推荐表和代表队材料(附件 1-7、附件 1-8)、选手相关证明材料报送至项目组委会办公室动物疫病 防治员工作组。

(五)严格防疫措施。在竞赛组织过程中,各地要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要求,创新方式方法,消除风险隐患,确保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有序有效开展各项工作。

八、联系方式

(一) 项目组委会办公室动物检疫检验员工作组

联系人: 赵 婷

联系电话: 010-59194741

传 真: 010-59194742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20 号楼 1016 室

邮 编: 100125

电子邮箱: cadc2016@126.com

(二) 项目组委会办公室动物疫病防治员工作组

联系人: 刘俞君 齐鲁

联系电话: 010-59194670

传 真: 010-59194623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20 号楼 417 室

邮 编: 100125

电子邮箱: cadcfkyjc@163.com

附件: 1-1.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组织机构

- 1-2.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评分细则
- 1-3.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竞赛方案
- 1-4.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评分细则
- 1-5.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决赛选手推荐表
- 1-6.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决赛省级代表 队一览表
- 1-7.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决赛选手推荐

表

1-8.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决赛省级代表队一览表

附件 1-1

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和动物疫病防治员) 组织机构

一、组委会

主 任: 杨振海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局长

副主任: 陈伟生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吴金玉 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副主

任

委 员: 张 弘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

书记

王功民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副局长

辛盛鹏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

回文广 农业农村部人事劳动司人才工作处

处长

袁日进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总畜牧兽医师

何正东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党委书记

唐建俊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局长

郑立森 山东畜牧兽医职业学院党委书记组委会在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设办公室。

二、组委会办公室

主任:张弘(兼)

副主任: 王功民(兼)

辛盛鹏(兼)

成 员: 黄 涛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防疫处处长

柳焜耀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医政与检疫

监督处处长

李文京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防控应

急处处长

徐 一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动物卫

生监督指导处处长

(一) 动物检疫检验员工作组

组长:张弘(兼)

成 员: 徐 一(兼)

张进林 山东省动物卫生技术中心主任

李汝春 山东畜牧兽医职业学院动物医学系

主任

(二) 动物疫病防治员工作组

组 长: 辛盛鹏(兼)

成 员: 李文京(兼)

时 勇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兽医和畜禽屠宰

管理局局长

刘俊栋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副校长

三、监督委员会

主 任: 王功民(兼)

副主任: 辛盛鹏(兼)

委员:黄涛(兼)

柳焜耀(兼)

邢培林 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职业

技能鉴定处副处长

寇占英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人事处 (党委办公室)处长

附件 1-2

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评分细则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采取理论考试和现场技能操作相结合的方式,总成绩满分为100分。兽医专业理论考试满分100分,占总成绩的30%,动物检疫实际操作满分100分,占总成绩的为70%。两者之和即为该选手的比赛成绩。

一、理论考试

本次竞赛理论考试部分为兽医专业理论考试,采取闭卷 笔试方式,题目由专家组命题产生,满分 100 分;考试时间 为 90 分钟。

考试题型包括填空题、选择题、判断题和简答题;考试内容包括与动物卫生监督相关的法律法规、检疫规程、规范性文件以及动物疫病防控有关知识。

二、现场技能操作

本次竞赛现场技能考核部分为生猪屠宰现场操作,由参赛人员在生猪屠宰生产线上进行同步检疫操作。操作重点突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准确、结果判定明晰。现场技能操作细则如下。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动物检疫检验员) 现场技能操作细则

| 检疫岗位 | 考核项目 | 基本操作技术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一、头蹄检 查 (15 分;时 限 30s) | 西 瞰 (4分) | 2.用检疫刀轻触吻突、齿龈,观察有无水疱、溃疡、 烂斑等。 3.结果报告:吻突、齿龈有无水疱、溃疡、烂斑。 | 未用检疫钩固定头部,扣1分。 未用检疫刀轻触吻突,扣1分。 未用检疫刀轻触齿龈,扣1分。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者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符,扣1分。 | 1 1 1 |
| | (2分) | 1.用检疫钩分别钩住2个削蹄; 2.用检疫刀轻触蹄冠、蹄叉部,观察有无水疱、溃疡、 烂斑等。 3.结果报告:蹄部有无水疱、溃疡、烂斑。 | 未用检疫钩钩住前蹄,每少钩一个扣 0.2 分。 未用检疫刀轻触前蹄,每少触一个扣 0.3 分。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者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扣 1 分。 | 0.4 0.6 |
| | (ニ)ト領 淋巴结 (9分) | 1.用检疫钩钩住放血孔; 2.沿放血孔纵向切开下颌区; 3.剖开两侧下颌淋巴结,视检有无肿大、坏死灶,切 | 闪,不下刀时刀,多下刀犯工刀,犯几刀止。 |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 |
|----------------------------|------|--|---|
| | | 符,扣1分。 | 1 |
| 二、咬肌检 | | 左侧咬肌:未用检疫钩固定头部扣1分;未 一刀剖开咬肌,多一刀扣1分,扣完为止; 横切、剖面暴露不充分(深度少于3厘米), 1.用检疫钩固定头部; | 2 |
| 查 (5分;时限 10s) | | 2.沿下颌骨外侧平行切开两侧咬肌,检查有无猪囊尾右侧咬肌:未用检疫钩固定头部扣1分;未 蚴。 3.结果报告:有无猪囊尾蚴。 横切、剖面暴露不充分(深度少于3厘米), 扣2分。 | 2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扣1分。 | 1 |
| | (6分) | 1.用检疫钩固定、检疫刀刮拭肺脏,视检肺脏形状、未用检疫钩固定肺脏的,扣 0.5 分;未刮拭视 大小、色泽; 检的,扣 0.5 分。 | 1 |
| | | 2.用检疫刀触检弹性,检查肺实质有无坏死、萎陷、未用检疫刀触检肺脏弹性的,扣1分。 | 1 |
| | | 气肿、水肿、淤血、脓肿、实变、结节、纤维素性渗 支气管淋巴结: 剖面暴露不充分,扣 3 分; 出物等; 未一刀剖开的,多一刀扣 1 分,扣完为止。 | 3 |
| 三、肺心肝 检查(18分; 时限60s) | | 3.剖开一侧支气管淋巴结,检查有无出血、淤血、肿胀、坏死等。 4.结果报告:肺脏形状、大小、色泽是否正常;有无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坏死、萎陷、气肿、水肿、淤血、脓肿、实变、结节、符,扣1分。 纤维素性渗出物等;支气管淋巴结有无出血、淤血、肿胀、坏死等。 | 1 |
| | | 1.用检疫钩固定心脏,视检心包,切开心包膜,检查未切开心包膜,扣0.5分;未刮拭心脏表面,有无变性、心包积液、渗出、淤血、出血、坏死等病扣0.5分。 | 1 |

| | | 2.用检疫钩固定心脏,在与左纵沟平行的心脏后缘房室分界处纵剖心脏,检查心内膜、心肌、二尖瓣、血液凝固状态,有无虎斑心、菜花样赘生物、寄生虫等。 3.结果报告:心脏有无变性、淤血、出血、坏死、虎斑心、菜花样赘生物、寄生虫等。 | 检查心内膜和二尖瓣的,扣1分;未一刀剖 开的,每多一刀扣1分,扣完为止。 | 1 |
|---------------------------------|-----------|--|---|---|
| | | | 未用检疫刀刮拭肝脏表面, 扣1分。 | 1 |
| 三、肺心肝 | | | 未用检疫刀触压肝脏弹性, 扣1分。 | 1 |
| 一、加·0 // 检查 (18分; 时限 60s) | | 1.用检疫刀刮拭肝脏表面,视检肝脏,观察肝脏形状、 大小、色泽; 2.用检疫刀触压肝脏弹性,观察有无淤血、肿胀、变 | 分: 未一刀剖开淋巴结的, 每多一刀扣1分, | 3 |
| | (三)肝脏(6分)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扣1分。 | 1 |

| 四、胃肠脾 检查(11分; 时限 30s) | (3分) | 1.用检疫刀背从上至下刮拭脾脏表面(脾脏长度三分之二以上),视检形状、大小、色泽; 2.用检疫刀背按压脾脏,触检弹性,检查有无显著肿胀、淤血、颜色变暗、质地变脆、坏死灶、边缘出血性梗死、被膜隆起及粘连等。 3.结果报告:脾脏大小、形状、色泽是否正常;有无显著肿胀、淤血、坏死灶、边缘出血性梗死、被膜隆起及粘连等。 基著肿胀、淤血、坏死灶、边缘出血性梗死、被膜隆符、扣1分。 | 1 1 |
|-----------------------------|------|--|-----|
| | | 1.扇形展开肠系膜,视检肠浆膜,观察大小、色泽、未扇形展开肠系膜,扣1分; | 1 |
| | | 质地、检查有无淤血、出血、坏死、胶冻样渗出物和淋巴结弧形切口长度小于20厘米,扣1分; 粘连;对肠系膜淋巴结做长度不少于20厘米的弧形 肠系膜淋巴结剖面暴露不充分,扣3分;淋 切口、检查有无增大、水肿、淤血、出血、坏死、溃 巴结未一刀剖开,多一刀扣1分,扣完为止。 疡等病变; 胃肠划破,扣1分。 | 3 |
| | | 2. 充分暴露胃部,视检胃浆膜,观察大小、色泽、质未充分暴露胃部,扣2分。 | 2 |
| | | 地,检查有无淤血、出血、坏死、胶冻样渗出物和粘连。 3.结果报告:(1)胃肠浆膜大小、色泽、质地是否正常,有无淤血、出血、坏死、胶冻样渗出物和粘连; (2)肠系膜淋巴结有无淤血、出血、坏死、溃疡等病变。 | 2 |

| | 检查 | 2.结果报告:皮肤、皮下组织、脂肪、肌肉、淋巴结、骨骼以及胸腔、腹腔浆膜有无淤血、出血、疹块、黄染、脓肿和其他异常等。 | 侧扣1分。 | 2 |
|-------------------|------------|---|---|---|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 扣 1 分。 | 1 |
| | (二)股股沟 | 1.纵向剖检左右两侧腹股沟浅淋巴结,检查有无淤血、水肿、出血、坏死、增生等病变。 2.结果报告:腹股沟浅淋巴结,有无淤血、水肿、出血、坏死、增生等病变。 | 左侧淋巴结:横切、未暴露或暴露不充分, 扣 3 分; 未一刀剖开,多一刀扣 1 分,扣完 为止。 | 3 |
| 五、胴体检查(37分;时限80s) | | | 右侧淋巴结:横切、未暴露或暴露不充分, 扣 3 分; 未一刀剖开,多一刀扣 1 分,扣完 为止。 | 3 |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 扣 1 分。 | 1 |
| | VMX PL 22= | | 左侧淋巴结:横切、未暴露或暴露不充分, 扣3分;未一刀剖开,多一刀扣1分,扣完 为止。 | 3 |
| | | 肿、出血、坏死、增生等病变。 | 右侧淋巴结:横切、未暴露或暴露不充分, 扣 3 分;未一刀剖开,多一刀扣 1 分,扣完 为止。 | 3 |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扣1分。 | 1 |

| | (四) 腰肌 (7分) | 1.沿荐椎与腰椎结合部顺两侧肌纤维方向切开不少于 10 厘米切口,检查有无猪囊尾蚴。 2.结果报告:有无猪囊尾蚴。 | 左侧腰肌: 剖面暴露不充分, 扣 3 分; 未一刀剖开, 多一刀扣 1 分, 扣完为止。 | 3 |
|---------------------------------|------------------|---|--|-----|
| | | | 右侧腰肌: 剖面暴露不充分, 扣 3 分; 未一刀剖开, 多一刀扣 1 分, 扣完为止。 | 3 |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扣1分。 | 1 |
| 五、胴体检查(37分;时限80s) | (五)肾脏 (13分) | 1.剥离两侧肾被膜,视检肾脏形状、大小、色泽; 2.触检肾脏质地,观察有无贫血、出血、淤血、肿胀等病变; 3.纵向剖检一侧肾脏,检查切面皮质部有无颜色变化、出血及隆起等。 4.结果报告:肾脏形状、大小、色泽是否正常;有无贫血、出血、淤血、肿胀等;肾脏切面皮质、髓质有无颜色变化、出血及隆起等。 | 左侧肾脏:未剥离肾被膜或用手剥离的,扣4分;未用检疫刀背触检肾脏的,扣1分(因病变不能剥离的,不扣分)。 | 5 |
| | | | 右侧肾脏:未剥离肾被膜或用手剥离的,扣4分;未用检疫刀背触检肾脏的,扣1分(因病变不能剥离的,不扣分)。 | 5 |
| | | | | 2 |
|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 符,扣1分。 | 1 |
|) 4-t. | (2.5分) | 1.撕去左、右膈脚肌膜(共4面),进行感官检查。 2.结果报告:有无异常。 | 少撕一面肌膜, 扣 0.5 分; 少观察一面,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 2 |
| 六、旋毛虫 检查 (14分;时限 220s) | | | 不报告检疫结果或报告结果与实际情况不符, 扣 0.5 分。 | 0.5 |
| | (二)镜检 (11.5分) | 1.在左、右两侧膈脚每一面顺肌纤维各剪取 6 个麦粒大小的肉粒, 共 24 粒, 均匀放在载玻片上, 排成两排。 | | 11 |

| | 2. 另取一载玻片盖在肉粒上,用力适度压成厚度均匀肉粒粘连,扣 0.5 分; | |
|-------------------------|--|-----|
| | 薄片(压片前载玻片上肉粒之间不能粘连,压片后,肉粒、肉汁压出载玻片,扣0.5分; | |
| | 网粒肉汁不能压出载玻片工内和之间不能相连,压片冶,肉粒、肉汁压出载玻片,和 0.3 分; 肉粒肉汁不能压出载玻片),按照要求放置显微镜上 逐粒镜检。 | |
| | 3.结果报告:有无旋毛虫。 | 0.5 |
| 合计 (时限 430 s) | | 100 |
| 备注 | 标准用时为 430s,实际用时每超过 30s,总成绩扣 1 分。检疫结果报告与操作同步进行。 | |

附件 1-3

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 竞赛方案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采取理论知识考试和现场技能操作考核相结合的方式。理论知识考试 100 分, 现场技能操作考核 5 项, 每项 80 分, 总分 500 分。

一、理论考试方案

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方式,题型全为客观题,考题按照"动物疫病防治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三级)的要求,从职业技能鉴定国家题库农业分库提取。考试时间为90分钟。

二、现场技能操作考核方案

(一) 考核项目

包括猪瘟疫苗免疫注射、猪前腔静脉采血、鸡翅静脉采血、鸡心脏采血、鸡体解剖与采样。

(二) 技术考点及操作规范

- 1. 猪瘟疫苗免疫注射
- (1) 操作步骤

检查疫苗(标签、批号、是否失真空、是否破损、是否 在有效期内)。

装配并调试金属注射器,检查注射器有无泄露。

拔掉疫苗和专用稀释液的瓶盖,用镊子从棉球缸里夹取 碘伏棉球分别消毒疫苗瓶、稀释液瓶和稀释瓶瓶盖。用注射器吸取疫苗专用稀释液注入疫苗瓶中,上下反复摇匀使疫苗充分溶解,吸取稀释后的疫苗液,注入备用稀释瓶中;更换针头,再用注射器吸取疫苗专用稀释液冲洗疫苗瓶中的残留疫苗将疫苗瓶内冲洗干净;最后将疫苗瓶中的所有液体转移到稀释瓶,更换针头,并按规定补足稀释液备用。

用金属注射器吸取稀释后的疫苗液 5mL 后,排出注射器中的气泡,调节金属注射器的注射量为 1mL。

选择猪耳后颈部进行肌肉注射。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对注射部位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注射猪瘟疫苗 1mL,注射完毕后,用灭菌棉球按压注射部位,拔出注射针头。

对使用过的针头、棉球、疫苗瓶、废弃液瓶以及注射器 中剩余的疫苗液等废弃物进行处置;将稀释瓶中剩余疫苗液 暂存冷藏箱;在免疫记录表上记录免疫信息。

(2) 注意事项

接种前查看疫苗使用说明,按要求稀释疫苗并充分混合均匀,不可剧烈振摇,防止气泡产生、疫苗液外泄和降低效价。

操作中注意更换针头、疫苗不得沾污稀释液。

垂直进针后,注射疫苗前先回抽针芯,未见回血,方可注射。拔针后应无液体渗出。

2. 猪前腔静脉采血

(1) 站立保定采血操作步骤

助手用保定器保定猪。在第一肋骨与胸骨结合处的前缘,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使针头偏向气管约 15°方向下针,回抽见有回血时,即把针芯向外拉使血液流入采血器,采血量不少于 5mL,拔出针头时用灭菌棉球压迫止血。

(2) 仰卧保定采血操作步骤

助手将猪仰卧保定,其中一助手抓握两后肢,尽量向后牵引,另一助手用手将下颌骨下压,使头部贴地,并使两前肢与体中线基本垂直。

选手选取胸骨端与耳基部的连线上胸骨端旁的凹陷处,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

选手持采血器刺入消毒部位,针刺方向为向后内方与地面呈 60 喇入,可一边刺入一边回抽针管内芯;刺入血管时即可见血液进入采血器内,采血量不少于 5 mL,拔出针头时用灭菌棉球压迫止血。

采血后,将采血器活塞外拉预留血清析出空间,并套上 护针帽,去除推杆,在采血器上标明样品编号,插入试管架。

采血完毕,规范填写采样单,并做好废弃物的处置。

3. 鸡翅静脉采血

助手将鸡侧卧保定,展开翅膀,拔掉羽毛,在翅静脉处

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

选手用拇指压迫近心端,待血管怒张后,另一手持采血器将针头平行刺入静脉,同时放松对近心端的按压,缓缓抽取血液,采血量不少于2mL。拔出针头时用灭菌棉球压迫采血处止血。

采血后,将采血器活塞外拉预留血清析出空间,并套上 护针帽,去除推杆,在采血器上标明样品编号,插入试管架。

采血完毕,规范填写采样单,并做好废弃物的处置。

4. 鸡心脏采血

(1) 操作步骤

取右侧卧或仰卧保定。

右侧卧保定采血:助手抓住鸡两翅及两腿,右侧卧保定,在触及心搏动明显处,或胸骨脊前端至背部下凹处连线的 1/2 处,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选手持采血器垂直或稍向前方将针头刺入,回抽见有回血时,即把针芯向外拉使血液流入采血器,采血量不少于 2mL,拔出针头时用灭菌棉球压迫止血。

仰卧保定采血:助手将鸡仰卧保定,选手用手指将嗉囊推向一侧,露出胸前口,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用装有长针头的采血器,将针头沿其锁骨俯角刺入,顺着体中线方向水平刺入心脏,采血量不少于2mL,拔出针头时用灭菌棉球压迫止血。

采血后,将采血器活塞外拉预留血清析出空间,并套上 护针帽,去除推杆,在采血器上标明样品编号,插入试管架。

采血完毕, 规范填写采样单, 并做好废弃物的处置。

(2) 注意事项

确定心脏部位,切忌将针头刺入肺脏;随着心脏的跳动频率抽取血液,切忌抽血过快;避免造成鸡死亡。

5. 鸡体解剖与采样

(1) 操作步骤

采用心脏注射空气方法将鸡致死。

将致死鸡浸于消毒液中, 浸湿羽毛, 洗去尘垢、污物。

先将腹壁和大腿内侧的皮肤切开,用力将大腿按下,使 髋关节脱臼,仰卧固定鸡体。

横切胸骨末端后方皮肤,与两侧大腿的竖切口连接,然 后将胸骨末端后方的皮肤拉起,向前分离,使整个胸腹及颈 部的皮下组织和肌肉充分暴露。

在胸骨后腹部横切穿透腹壁,从胸骨两侧向前方剪断肋骨和乌喙骨,然后将胸骨用力向上向前翻转,暴露体腔。

对剪刀和镊子消毒,采集肝脏(不带胆囊的一叶)。

对剪刀和镊子消毒,采集脾脏。

对剪刀和镊子消毒,采集肾脏(单侧、2/3以上)。

对剪刀和镊子消毒,采集肺脏(单侧、2/3以上)。

从口腔下剪,剪开颈部皮肤肌肉,使喉头暴露;对剪刀

和镊子消毒,采集喉头气管。

剪开头部皮肤,对剪刀和镊子消毒,用酒精棉球擦拭消毒头骨,打开头骨;对剪刀和镊子消毒,采集脑组织(1/3以上)。

操作结束后,规范填写采样单,做好废弃物的处置,并将鸡尸体装袋。

(2) 注意事项

剪刀和镊子的消毒采用火焰消毒法。采集样品时依次按 照肝、脾、肾、肺、喉头气管、脑的顺序采集,采集的组织 分别放入事先准备的器皿中。

三、评分办法

理论知识考试结束后,由裁判组对试卷进行装订后,集中评分。在现场技能操作考核过程中,由裁判组按照评分细则(评分细则另行印发)对操作的规范性、准确性和用时等当场进行评分。总分按理论知识考试分数和现场技能操作考核分数相加计算。

附件 1-4

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 评分细则

2020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现场技能操作考核两部分,总分为500分,其中,理论知识考试100分,现场技能考核400分,分为猪瘟疫苗免疫注射、猪前腔静脉采血、鸡翅静脉采血、鸡心脏采血、鸡体解剖与采样等5项,每项80分。选手成绩按照总分高低进行排序。总分相同者,现场技能考核分高者排序靠前;总分相同且现场技能考核与理论知识考试分相同者,现场技能考核总用时少者排序靠前。

一、理论知识考试(100分)

采用闭卷方式,题型均为客观题,考题由职业技能鉴定 国家题库农业分库生成,与"动物疫病防治员"国家职业技能 标准(三级)相关,考试时间为90分钟。

二、猪瘟疫苗免疫注射(80分)

本项目分为检查竞赛物品(疫苗除外),免疫注射、填写免疫档案及废弃物处置等两个环节,各环节须按主持人指令进行操作。

(一) 评分细则

免疫注射操作根据操作规范度进行评分,共80分。

- 1.按指令进行操作,得 4 分;在主持人下达指令之前进行任何操作的或主持人宣布停止操作后继续操作的,均不得分,包括宣布免疫注射"预备开始"前,参赛选手提前越过红线进入场地、提前打开瓶盖、装配注射器等准备工作。
- 2.独立完成操作,得4分;除保定外,有队友语言提示、动作暗示或协助操作等违规行为的,均不得分,违规者该项也不得分。
- 3.选择合格疫苗,阅读使用说明书,得2分;否则不得分。
- 4.装配并调试金属注射器,得4分;在稀释和注射过程中,注射器有泄漏者不得分。
- 5.拔掉疫苗和专用稀释液的瓶盖,得2分;若疫苗选择错误不得分,且后续操作均不得分。
- 6.用镊子从棉球缸里夹取碘伏棉球分别消毒疫苗瓶、稀释液瓶和稀释瓶瓶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7.用注射器吸取专用稀释液稀释疫苗,得2分;否则不得分。
- 8.溶解后的疫苗未产生大量气泡,得2分;未见疫苗液外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9.将疫苗瓶中的疫苗液转移到稀释瓶,得4分;否则不得分。
- 10.更换针头,再用注射器吸取专用稀释液冲洗疫苗瓶,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1.冲洗疫苗瓶,未产生大量气泡,得2分;未见疫苗液外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2.将疫苗瓶中的所有液体转移到稀释瓶,更换针头,并按规定补足稀释液,将猪瘟活疫苗稀释到1头份/mL的浓度,且未见疫苗液外泄,得4分;否则不得分。
- 13.稀释过程无菌操作,得4分;疫苗瓶、稀释液瓶和稀释瓶未加盖灭菌棉球的或未更换针头、徒手装卸针头、徒手 取棉球的不得分。
- 14.混匀疫苗,用注射器吸取疫苗液 5mL 后排空气泡,得4分;否则不得分。
- 15.排除气泡时用镊子夹取灭菌棉球护住针头,得 4 分; 否则不得分。
- 16.调节金属注射器,注射剂量为 1mL,得 4分;否则不得分。
- 17.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对注射部位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8.选择猪耳后颈部注射,得4分;否则不得分。
 - 19.垂直进针,得4分;否则不得分。
 - 20.进针后,注射疫苗前回抽针芯,得4分;否则不得分。
 - 21. 拔针后无液体渗出,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2.拔针时用灭菌棉球按压注射部位,得2分;拔针时未 用灭菌棉球按压注射部位或针头插入猪体后,再取灭菌棉球 的,不得分。

- 23.操作结束后,规范处置废弃物及剩余疫苗,得4分; 注射器内剩余疫苗液未注入废弃液瓶,使用过的针头未放入 锐器盒,使用过的棉球、疫苗瓶、废弃液瓶等未放入废弃缸, 稀释瓶中的疫苗液未放入冷藏箱等4项操作,遗漏或错误1 项,得2分,遗漏或错误2项及以上者,不得分。
- 24.规范填写免疫记录表,得4分;动物种类、免疫病种、疫苗类型、生产厂家、疫苗批号、免疫剂量、免疫方式、操作人等8项,漏填或错误选填1项,得2分,漏填或错误选填2项及以上者,不得分。

(二) 提供的器械物品

10mL 金属注射器、针头盒(含 12 号针头)、20 头份猪瘟疫苗及说明书、40mL 专用稀释液、100ml 无菌稀释瓶、免疫记录表、考试专用笔、碘伏棉球、灭菌棉球、镊子、托盘、毛巾、卷纸、洗手液、100mL 废弃液瓶、锐器盒、废弃缸、垃圾桶、猪、保定器(可以自带)等。

(三) 其它事项

- 1.每个参赛选手比赛用猪 1 头 (20~30 千克),由 2 位队 友协助保定,保定器具各省可自备,完成 1 次猪瘟疫苗免疫 注射。
- 2.比赛时除选手、保定人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任何人不得帮参赛选手递拿疫苗、注射器等竞赛用品。
 - 3.将猪瘟活疫苗稀释到1头份/mL的浓度。

- 4.免疫注射部位为猪耳后颈部,免疫注射过程应遵循无菌操作原则。
- 5.本项目总限时 8 分钟。主持人宣布"时间到",参赛选 手应立即停止操作并退到红线外。
- 6.每位参赛选手的竞赛用品由工作人员准备,每个操作项目完成后,选手要整理用过的器具;每个选手比赛产生的废弃物和用过的器具由专人清理。

三、猪前腔静脉采血(80分)

本项目分为检查竞赛物品,动物保定及消毒,采血操作、 填写采样单及废弃物处置等三个环节,各环节须按主持人指 令进行操作。

(一) 评分细则

操作得分由操作规范度和操作速度两部分组成,共 80分。

1.操作规范度(40分)

- (1)按指令进行操作,得 3 分;在主持人下达指令之前进行任何操作的或主持人宣布停止操作后继续操作的,均不得分,包括在宣布采血环节"预备开始"前,参赛选手提前越过红线进入场地、提前拆开采血器包装袋、提前打开着器皿盖等准备工作。
- (2)独立完成操作,得3分;除保定外,有队友语言提示、动作暗示或协助操作等违规行为的,均不得分,违规者该项也不得分。

- (3) 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对采血部位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得2分;否则不得分。
- (4) 采血, 1次进针完成的, 得 15分; 2次进针完成的, 得 10分; 3次及以上进针完成的, 得 5分; 血管外采血不得分。
- (5)退针时用灭菌棉球按压采血部位,得 2 分,否则不得分;针头插入猪体后,再取灭菌棉球的也不得分。
- (6) 采血后,将采血器活塞外拉预留血清析出空间,得2分;否则不得分。
- (7) 用采血器针头挑起护针帽,使护针帽套在针头上,去除推杆,得4分;否则不得分。
- (8) 在采血器上标明样品编号(编号自拟),得2分; 否则不得分。
 - (9)将采血器插入试管架,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0)规范填写采样单,得4分;动物种类一栏选"猪"、健康状况一栏任选一种、样品类型选"血"、样品数量填"1"、样品编号与采血器上编号一致、采样人签名、填写采样日期等7项,漏填或错误选填1项,得2分,漏填或错误选填2项及以上者,不得分。
- (11)规范处置废弃物,得1分;使用过的棉球、采血器推杆、采血器包装等废弃物未放入垃圾桶,均不得分。

2.操作速度(40分)

(1) 操作计时

主持人宣布"预备开始",裁判员同时按下计时器,比赛 开始计时,选手通过红线开始操作,完成规定操作,并将采 血器插入试管架,裁判员按下计时器。期间所用的时间为选 手的实际操作用时。检查器械物品、消毒、填写采样单、处 置废弃物等不计入实际操作用时。

本项目总限时 3 分钟。主持人宣布"时间到",参赛选手 应立即停止操作并退到红线外。

(2)速度分值

采血过程中猪死亡或采血量不足 5mL,速度分值不得分。

操作时间≤15 秒,得 40 分; 15 秒 < 操作时间≤20 秒,得 36 分; 20 秒 < 操作时间≤25 秒,得 32 分; 25 秒 < 操作时间≤30 秒,得 28 分; 30 秒 < 操作时间≤35 秒,得 24 分; 35 秒 < 操作时间≤40 秒,得 20 分; 40 秒 < 操作时间≤45 秒,得 16 分; 45 秒 < 操作时间≤50 秒,得 12 分; 50 秒 < 操作时间≤55 秒,得 8 分; 55 秒 < 操作时间≤1 分钟,得 4 分;操作时间>1 分钟,不得分。

(二) 提供的器械物品

10mL 一次性采血器 (9号针)、采样单、记号笔、考试 专用笔、碘伏棉球、灭菌棉球、镊子、托盘、试管架、毛巾、 卷纸、洗手液、垃圾桶、猪、保定器 (可以自带)等。

(三) 其它事项

- 1.每个参赛选手比赛用猪 1 头 (20~30 千克),由 2 位队 友协助保定,保定方式由参赛选手自行确定,保定器具各省 可自备,选手完成 1 份 5mL 猪血样采集。
- 2.比赛时除选手、保定人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任何人不得帮参赛选手递拿采血器、棉球等竞赛用品。
- 3.采血部位建议为猪右前腔静脉,在猪的两侧均可实施 前腔静脉采血,如在一侧未采出血样或样品量不足,换另一 侧采血时,要重新消毒,得分按两侧累计进针次数计算。
- 4.每位参赛选手的竞赛用品由工作人员准备,每个操作项目完成后,选手要整理用过的器具;每个选手比赛产生的废弃物和用过的器具由专人清理。

四、鸡翅静脉采血(80分)

本项目分为检查竞赛物品,动物保定及消毒,采血操作、 填写采样单及废弃物处置等三个环节,各环节须按主持人指 令进行操作。

(一) 评分细则

操作得分由操作规范度和操作速度两部分组成,共 80分。

1.操作规范度(40分)

(1) 按指令进行操作,得3分;在主持人下达指令之前进行任何操作的或主持人宣布停止操作后继续操作的,均

不得分,包括在宣布采血环节"预备开始"前,参赛选手提前 越过红线进入场地、提前拆开采血器包装袋、提前打开着器 皿盖等准备工作。

- (2)独立完成操作,得3分;除保定外,有队友语言提示、动作暗示或协助操作等违规行为的,均不得分,违规者该项也不得分。
- (3) 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对采血部位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得2分;否则不得分。
- (4) 采血, 1次进针完成的, 得 15分; 2次进针完成的, 得 10分; 3次及以上进针完成的, 得 5分; 血管外采血不得分。
- (5)退针时用灭菌棉球按压采血部位,得2分,否则不得分;针头插入鸡体后,再取灭菌棉球的也不得分。
- (6) 采血后,将采血器活塞外拉预留血清析出空间,得2分;否则不得分。
- (7) 用采血器针头挑起护针帽,使护针帽套在针头上,去除推杆,得4分;否则不得分。
- (8) 在采血器上标明样品编号(编号自拟),得2分; 否则不得分。
 - (9)将采血器插入试管架,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0)规范填写采样单,得4分;动物种类一栏选"鸡"、健康状况一栏任选一种、样品类型选"血"、样品数量填"1"、样品编号与采血器上编号一致、采样人签名、填写采样日期

等 7 项,漏填或错误选填 1 项,得 2 分,漏填或错误选填 2 项及以上者,不得分。

(11) 规范处置废弃物,得 1分;使用过的棉球、采血器推杆、采血器包装等废弃物未放入垃圾桶,均不得分。

2.操作速度(40分)

(1) 操作计时

主持人宣布"预备开始",裁判员同时按下计时器,比赛 开始计时,选手通过红线开始操作,完成规定操作,并将采 血器插入试管架,裁判员按下计时器。期间所用的时间为选 手的实际操作用时。检查器械物品、消毒、填写采样单、处 置废弃物等不计入实际操作用时。

本项目总限时 3 分钟。主持人宣布"时间到",参赛选手 应立即停止操作并退到红线外。

(2) 速度分值

采血过程中鸡死亡或采血量不足 2mL,速度分值不得分。

操作时间≤20秒,得 40分; 20秒<操作时间≤25秒,得 35分; 25秒<操作时间≤30秒,得 30分; 30秒<操作时间 ≤35秒,得 25分; 35秒<操作时间≤40秒,得 20分; 40秒 <操作时间≤45秒,得 15分; 45秒 <操作时间≤50秒,得

10分; 50秒<操作时间≤1分钟,得5分;操作时间>1分钟, 不得分。

(二) 提供的器械物品

5mL 一次性采血器 (9号针)、采样单、记号笔、考试专用笔、碘伏棉球、灭菌棉球、镊子、托盘、试管架、毛巾、卷纸、洗手液、垃圾桶、鸡等。

(三) 其它事项

- 1.每个参赛选手比赛用鸡 1 只 (1.5 千克左右),由 1 位 队友协助保定,完成 1 份血样采集。
- 2.比赛时除选手、保定人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任何人不得帮参赛选手递拿采血器、棉球等竞赛用品。
- 3.采血部位为鸡翅静脉,如果一侧翅膀进针后有血肿不能采血,可换另一侧翅膀采血,但要重新消毒,得分按两侧累计进针次数计算。
- 4.每位参赛选手的竞赛用品由工作人员准备,每个操作项目完成后,选手要整理用过的器具;每个选手比赛产生的废弃物和用过的器具由专人清理。

五、鸡心脏采血(80分)

本项目分为检查竞赛物品,动物保定及消毒,采血操作、 填写采样单及废弃物处置等三个环节,各环节须按主持人指 令进行操作。

(一) 评分细则

操作得分由操作规范度和操作速度两部分组成,共 80分。

1.操作规范度(40分)

- (1)按指令进行操作,得 3 分;在主持人下达指令之前进行任何操作的或主持人宣布停止操作后继续操作的,均不得分,包括在宣布采血环节"预备开始"前,参赛选手提前越过红线进入场地、提前拆开采血器包装袋、提前打开着器皿盖等准备工作。
- (2)独立完成操作,得 3 分;除保定外,有队友语言提示、动作暗示或协助操作等违规行为的,均不得分,违规者该项也不得分。
- (3) 用镊子夹取碘伏棉球对采血部位由里向外做点状螺旋式消毒,得2分;否则不得分。
- (4) 采血, 1次进针完成的, 得 15分; 2次进针完成的, 得 10分; 3次及以上进针完成的, 不得分。
- (5) 退针时用灭菌棉球按压采血部位,得 2 分,否则不得分;针头插入鸡体后,再取灭菌棉球的也不得分。
- (6) 采血后,将采血器活塞外拉预留血清析出空间, 得2分;否则不得分。
- (7) 用采血器针头挑起护针帽,使护针帽套在针头上, 去除推杆,得4分;否则不得分。

- (8) 在采血器上标明样品编号(编号自拟),得2分; 否则不得分。
 - (9)将采血器插入试管架,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0)规范填写采样单,得4分;动物种类一栏选"鸡"、健康状况一栏任选一种、样品类型选"血"、样品数量填"1"、样品编号与采血器上编号一致、采样人签名、填写采样日期等7项,漏填或错误选填1项,得2分,漏填或错误选填2项及以上者,不得分。
- (11) 规范处置废弃物,得 1分;使用过的棉球、采血器推杆、采血器包装等废弃物未放入垃圾桶,均不得分。

2.操作速度(40分)

(1) 操作计时

主持人宣布"预备开始",裁判员同时按下计时器,比赛 开始计时,选手通过红线开始操作,完成规定操作,并将采 血器插入试管架,裁判员按下计时器。期间所用的时间为选 手的实际操作用时。检查器械物品、消毒、填写采样单、处 置废弃物等不计入实际操作用时。

本项目总限时3分钟。主持人宣布"时间到",参赛选手 应立即停止操作并退到红线外。

(2) 速度分值

采血过程中鸡死亡或采血量不足 2mL,速度分值不得分。

操作时间≤15 秒,得 40 分; 15 秒 < 操作时间≤20 秒,得 35 分; 20 秒 < 操作时间≤25 秒,得 30 分; 25 秒 < 操作时间≤30 秒,得 25 分; 30 秒 < 操作时间≤35 秒,得 20 分; 35 秒 < 操作时间≤40 秒,得 15 分; 40 秒 < 操作时间≤50 秒,得 10 分;50 秒 < 操作时间≤1 分钟,得 5 分;操作时间>1 分钟,不得分。

(二) 提供的器械物品

5mL 一次性采血器 (9号针)、采样单、记号笔、考试专用笔、碘伏棉球、灭菌棉球、镊子、托盘、试管架、毛巾、 卷纸、洗手液、垃圾桶、鸡等。

(三) 其它事项

- 1.每个参赛选手比赛用鸡 1 只 (1.5 千克左右),由 1 位 队友协助保定,完成 1 份血样采集。
- 2.比赛时除选手、保定人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任何人不得帮参赛选手递拿采血器、棉球等竞赛用品。
- 3.每位参赛选手的竞赛用品由工作人员准备,每个操作项目完成后,选手要整理用过的器具;每个选手比赛产生的废弃物和用过的器具由专人清理。

六、鸡体解剖与采样(80分)

本项目分为检查竞赛物品, 鸡心脏注射空气致死及消毒

浸湿,解剖采样操作、填写采样单及废弃物处置等三个环节,各环节须按主持人指令进行操作。

(一) 评分细则

操作得分由操作规范度和操作速度两部分组成,共 80分。

1.操作规范度(60分)

- (1)按指令进行操作,得 4 分;在主持人下达指令之前进行任何操作的或主持人宣布停止操作后继续操作的,均不得分,包括宣布解剖采样"预备开始"前,参赛选手提前越过红线进入场地、提前打开着器皿盖、点燃酒精灯、拔毛、剥皮、脱臼等准备工作。
- (2)独立完成操作,得 4 分;除保定外,有队友语言提示、动作暗示或协助操作等违规行为的,均不得分,违规者该项也不得分。
- (3)将鸡采用心脏注射空气的方法致死,在消毒液中浸湿后放入托盘,得1分;否则不得分。
- (4)点燃酒精灯,将腹壁和大腿内侧的皮肤剪开,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 (5) 髋关节脱臼,两腿向外展开,仰卧固定鸡体,得1分,否则不得分。
- (6) 横切胸骨末端后方皮肤,与两侧大腿的竖切口连接,得1分;否则不得分。

- (7)剥离皮肤,充分暴露整个胸腹及颈部的皮下组织和肌肉,得1分;否则不得分。
- (8) 用酒精棉球沿切口方向擦拭消毒鸡体,得1分;否则不得分。
- (9)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0)剪断肋骨和乌喙骨,把胸骨向前外翻,露出体腔,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1)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2) 采集肝脏(不带胆囊的一叶), 无杂质(毛或其它组织), 得2分; 带胆囊或有杂质, 不得分。
- (13) 打开平皿盖,将采集的肝脏正确放入平皿(已标记脏器名称)中,盖上平皿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4)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5)采集脾脏,无杂质(毛或其它组织),得 2分; 有杂质不得分。
- (16) 打开平皿盖,将采集的脾脏正确放入平皿(已标记脏器名称)中,盖上平皿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17)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8) 采集肾脏(单侧、2/3以上), 无杂质(毛或其它组织), 得2分; 量不够或有杂质不得分。
- (19) 打开平皿盖,将采集的肾脏正确放入平皿(已标记脏器名称)中,盖上平皿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0)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1) 采集肺脏(单侧、2/3以上), 无杂质(毛或其它组织), 得2分; 量不够或有杂质不得分。
- (22) 打开平皿盖,将采集的肺脏正确放入平皿(已标记脏器名称)中,盖上平皿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3)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4)从口腔下剪,剪开颈部皮肤肌肉,使喉头暴露,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5)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6) 采集喉头气管, 无杂质(毛或其它组织), 得 2 分; 有杂质不得分。
- (27)打开平皿盖,将采集的喉头气管正确放入平皿(已标记脏器名称)中,盖上平皿盖,得2分;否则不得分。
- (28)剪开头部皮肤后,用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得1分;否则不得分。

- (29) 用酒精棉球擦拭消毒头骨,打开头骨,得2分; 否则不得分。
- (30)酒精棉球擦拭、火焰消毒剪刀(两面)和镊子, 得1分;否则不得分。
- (31)采集脑组织(1/3以上),无杂质(毛或其它组织), 得2分;量不够或有杂质不得分。
- (32)打开平皿盖,将采集的脑组织正确放入平皿(已标记名称)中,盖上平皿盖,熄灭酒精灯,得2分;否则不得分。
- (33) 依次按肝、脾、肾、肺、喉头气管、脑的顺序采集,得2分;采集顺序错误不得分。
- (34)操作结束后,规范处置废弃物,鸡尸体装袋,得1分;否则不得分。
- (35)规范填写采样单,得4分;动物种类一栏选"鸡"、健康状况一栏任选一种、样品类型选"肝、脾、肾、肺、喉头气管、脑"、样品数量各填"1"、采样人签名、填写采样日期等6项,漏填或错误选填1项,得2分,漏填或错误选填2项及以上者,不得分。

2.操作速度(20分)

(1) 操作计时

主持人宣布"预备开始",裁判员同时按下计时器,比赛 开始计时,选手通过红线开始操作,完成规定操作,分别将 "肝、脾、肾、肺、喉头气管、脑"等 6 种样品全部放入指定 平皿并盖好,熄灭酒精灯,裁判员按下计时器。期间所用的时间为选手的实际操作用时。检查器械物品、致死及消毒浸湿、填写采样单、尸体装袋及处置废弃物等不计入实际操作用时。

本项目总限时 11 分钟。主持人宣布"时间到",参赛选手 应立即停止操作并退到红线外。

(2) 速度分值

解剖采样过程中,除髋关节脱臼、胸骨外翻、颅骨打开 3 项操作外,有徒手操作的不得分;操作过程中,酒精棉球 均需从酒精棉球缸中取出,否则不得分。未用组织剪采集样 品的实际操作时间增加 1 分钟。

操作时间≤3分钟,得20分;3分钟<操作时间≤3分30秒,得18分;3分30秒<操作时间≤4分钟,得16分;4分钟<操作时间≤4分30秒,得14分;4分30秒<操作时间≤5分钟,得12分;5分钟<操作时间≤5分30秒,得10分;5分30秒<操作时间≤6分钟,得8分;6分钟<操作时间≤6分钟,得8分;6分钟<操作时间≤6分钟,得2分;操作时间≤7分钟,得4分;7分钟<操作时间≤8分钟,得2分;操作时间>8分钟,不得分。

(二) 提供的器械物品

10mL 一次性注射器 (9号针)、采样单、记号笔、考试专用笔、酒精棉球、酒精灯、火柴、普通剪刀、组织剪(16cm 直)、镊子(16cm 横齿、16cm 直形 1×2 钩、20cm 直形 1×2 钩)、托盘、平皿(Φ90mm)、毛巾、卷纸、洗手液、尸体袋、垃圾桶、消毒液桶、鸡等。

(三) 其它事项

- 1.每个参赛选手比赛用鸡 1 只 (1.5 千克左右), 在 3 分钟内由 1 位队友协助保定,选手采用心脏注射空气的方法致死鸡只。
- 2.比赛时除选手、保定人员、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任何人不得帮参赛选手递拿剪刀、镊子等竞赛用品。
- 3.解剖与采样过程应遵循无菌操作原则,不得将酒精棉 球倾倒操作台上反复擦拭。
- 4.每位参赛选手的竞赛用品由工作人员准备,每个操作项目完成后,选手要整理用过的器具;每个选手比赛产生的废弃物和用过的器具由专人清理。

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决赛选手推荐表

省(区、市):

| 姓名 | | 性别 | 民族 | | | | |
|---------------|----|----------|-------|------------|---|-----------|-------------|
| 出生年月 | | 文化 程度 | 毕业 院校 | | | | 色冠照片 2寸) |
| 职称/职务 | | 身份证 号码 | | | | | |
| 工作单位 | | | | ≽加工 ∈时间 | | | |
| 电子邮箱 | | | | 联系 电话 | | | |
| 工作简点 | 万 | | | | | | |
| 所在单位方 | 意见 | | | | 年 | (公章) 月 | 日 |
| 省级动物卫 督机构意 | | | | | 年 | (公章) 月 | 日 |

注:报名时须提交近3个月的二寸**蓝底彩色**照片电子版,命名"省名+姓名"。(应与本推荐表所用照片一致)。

技能大赛(动物检疫检验员)决赛省级代表队一览表

| 上报单位: | | | (盖章 |) | 年 月 日 | 填表人: |
|-------|----|----|------|-------|-------|------|
| 名称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职务/职称 | 身份证号 | 手机 |
| 领队 | | | | | | |
| 技术指导 | | | | | | |
| 选手 | | | | | | |
| 选手 | | | | | | |
| 选手 | | | | | | |

注: 本表由各省汇总后上报盖章扫描电子版和可编辑电子版到组委会办公室。

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决赛选手推荐表

省 (区、市):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ŧ | | | |
|------------------------|----|----------|-----|----------|---|--------|-----------|-----------|
| 出生年月 | | 文化 程度 | | 毕业 院校 | | | | 冠照片 寸) |
| 职称/职务 | | 身份证 号码 | | | 1 | | | |
| 何年何月从 事动物疫病 防控工作 | | | | | | | | |
| 何年何月在 本单位工作 | | | 工作身 | 单位 | | | |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均 | 也址 | | | | |
| 工作简点 | 五 | | | | | | | |
| 所在单位方 | 意见 | | | | | (年 | (公章) 月 | 日 |
| 省级动物疫 防控制机构 | | | | | | (年 | (公章) 月 | 日 |

注:报名时须报送身份证复印件、近3个月的二寸蓝底彩色照片2张(应与本推荐表所用照片一致),从事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满4年及本单位工作3年以上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发送照片电子版(省名+姓名命名)。

技能大赛(动物疫病防治员)决赛省级代表队一览表

| 上报单位: | (盖章) | 年 | 月 | 日 | 填表人: |
|-------|-------|---|----------------|---|---|
| | | • | , - | | /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

| 名称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职务/职称 | 身份证号 | 办公电话 | 手机 |
|------|----|----|----|-------|------|------|----|
| 领队 | | | | | | | |
| 技术指导 | | | | | | | |
| 选手 | | | | | | | |
| 选手 | | | | | | | |
| 选手 | | | | | | | |

注: 本表由各省汇总后上报盖章扫描电子版和可编辑电子版到组委会办公室。